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 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票审议通过。

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新材料”）预计向公司关联人宜昌华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西矿业”）采购磷矿石金额不超过1,840.00万元，预计向关联人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松滋宜化”）采购一次水金额不超过600.00万元，预计向关联人松滋宜化销售浓磷酸的金额不超过500.00万元，向关联人湖北宜氟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氟特”）销售氟硅酸的金额不超过340.00万元。以上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合计不超过3,280.00万元。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该议案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金额：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主体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含税)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含税)	上年发生金额(含税)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宜昌华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磷矿石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1,840.00	0.00	403.77
	湖北宜	松滋史丹	采购一	参考市场价	600.00	24.08	607.38

	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次水	格，协商确定			
	小计				2,440.00	24.08	1,011.15
向 关 联 人 销 售 原 材	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 售 浓 磷酸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500.00	0.00	0.00
	湖北宜氟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松滋史丹利宜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销 售 氟 硅酸	参考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340.00	273.69	136.66
	小计				840.00	273.69	136.66
预计金额合计	3,280.00						

(三) 公司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金额：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含税)	预计金额(含税)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向关联人采购原材料	宜昌华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采 购 磷 矿 石	403.77	10,000.00	0.34%	-95.96%	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8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2)
	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采 购 稀 磷 酸	0.00	500.00	0.00%	-100.00%	
	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采 购 一 次 水	607.38	607.38	100.00%	0.00%	
	小计		1,011.15	11,107.38	0.85%	-90.90%	
向关联人销售原材料	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销 售 浓 磷 酸	0.00	600.00	0.00%	-100.00%	
	湖北宜氟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销 售 氟 硅 酸	136.66	500.00	36.84%	-72.67%	
	小计		136.66	1,100.00	7.14%	-87.58%	

<p>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2025 年度，公司采购原材料和销售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的原因是受市场行情、松滋新材料公司新建项目建设和投产进度等综合因素影响。</p>
<p>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p>	<p>经核查，2025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发生采购原材料和销售原材料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存在较大差异，主要是受市场行情、松滋新材料公司新建项目建设和投产进度等综合因素影响，以上情况属实，不存在损害公司和投资者利益的情况。</p>

注：松滋新材料向公司关联方松滋宜化采购一次水业务在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权限之内，该交易已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审批通过。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宜昌华西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05061826308620

法定代表人：郑桂荣

成立日期：1998年4月7日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宜昌市夷陵区樟村坪镇明珠路 95 号

主营业务：磷矿石开采、加工（限取得许可的分支机构经营）、销售；汽车普通货运；金属材料、机电产品、化工建材（不含危险爆炸化学品及国家限制经营的产品）、矿山器材、橡胶制品、百货针纺的销售；房屋出租；矿山工程施工；劳务服务（不含涉外劳务和劳务派遣）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03,816.49 万元、净资产 73,882.82 万元，202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20,279.49 万元、净利润 12,123.8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江苏华领泰众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西矿业 51%股权，

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之一高进华先生持有江苏华领泰众投资有限公司83.13%股权，上述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华西矿业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核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湖北宜化松滋肥业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585488389K

法定代表人：高健

成立日期：2011年12月9日

注册资本：78,431.37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松滋市乐乡街道全心村（临港工业园通港大道旁）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肥销售；肥料销售；石灰和石膏制造；石灰和石膏销售；再生资源销售；再生资源加工；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2026年3月31日，资产总额219,786.17万元、净资产178,316.64万元，2026年1—3月营业收入75,292.30万元、净利润55.05万元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松滋宜化49%股权，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胡照顾先生、陈桂芳女士在松滋宜化担任董事职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第6.3.3条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松滋宜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核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湖北宜氟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基本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21087MA498WE618

法定代表人：高健

成立日期：2019年4月24日

注册资本：4,0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松滋市临港新区通港大道（宜化肥业公司内）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技术进出口，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6 年 3 月 31 日，资产总额 18,158.05 万元、净资产 12,471.75 万元，2026 年 1—3 月营业收入 4,830.62 万元、净利润 1,570.90 万元

2.与上市公司关联关系：松滋宜化持有宜氟特 51%股权，宜氟特为松滋宜化控股子公司，松滋宜化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故宜氟特亦是公司的关联法人

3.履约能力分析：该公司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经核查，该公司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一）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和定价依据

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新材料向华西矿业采购磷矿石金额预计不超过 1,840.00 万元、向松滋宜化采购一次水金额不超过 600.00 万元，主要是日常原料采购业务，松滋新材料向松滋宜化销售浓磷酸金额预计不超过 500.00 万元、向宜氟特销售氟硅酸金额预计不超过 340.00 万元，主要是日常产品销售业务。上述交易均参考市场价格，经双方协商确定。上述交易均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交易价格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同类产品的价格。

（二）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关联交易协议尚未签署，公司后续将根据各项业务发生情况签署相关协议并

披露进展情况。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子公司松滋新材料向华西矿业采购磷矿石、向松滋宜化采购一次水，主要是采购原材料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松滋新材料向松滋宜化销售浓磷酸、向宜氟特销售氟硅酸，主要是日常产品销售业务。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以及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了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会议应出席独立董事2名，实际出席独立董事2名，会议以2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独立董事认为公司2026年度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发展和日常生产经营所需的正常交易，关联交易价格依据市场价格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日常关联交易相关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史丹利农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二日